

黃大仙區議會第二次外訪活動

目的

本文件旨在請議員考慮及通過黃大仙區議會第二次外訪活動計劃。

背景

2.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「外訪活動工作小組」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一日的會議上，落實以粵港澳大灣區(珠海、中山及廣州)作為第二次外訪活動的目的地，以及將外訪活動的出發日期定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，並授權秘書處就外訪活動的細節作進一步安排。

黃大仙區議會第二次外訪活動

3. 秘書處與外訪活動承辦公司會面並整理相關資料後，擬定了外訪活動計劃大綱如下：

(a) 外訪地點及日期

黃大仙區議會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(星期四)至一月十二日(星期六)(三日兩夜)到訪珠海、中山及廣州。

(b) 外訪目的

透過與當地組織、政府機構及企業進行交流，認識當地城市及交通規劃、養老安老政策，以及了解經濟發展對當地帶來的機遇等，讓議員在處理地區行政相關事務時有新的啟發，從而提升地區行政質素。

(c) 外訪團成員名單

- (i) 成員名單請參閱附件一。
- (ii) 因公務關係，莫健榮議員及黃逸旭議員只能參與一月十日至十一日的行程，而譚美普議員只能參與一月十一日至十二日的行程。
- (iii) 因公務關係，黃大仙東分區委員會主席莫仲輝先生，BBS, MH, JP 及黃大仙區青年活動委員會主席彭穎生先生只能參與部份的行程(自費)。

(d) 暫定行程

詳細行程請參閱附件二。

(e) 開支預算

- (i) 外訪團的費用為每位議員港幣 2,950 元(包括交通、行程安排、領隊導遊司機等工作人員服務費、單人房住宿、膳食、旅遊保險、礦泉水、橫幅、掛頸繩名牌、小冊子/信息表等費用)。
- (ii) 莫健榮議員及黃逸旭議員的行程費用為港幣 2,300 元，而譚美普議員的行程費用為港幣 2,200 元。

文件提交

4. 本文件以緊急傳閱方式提交，請議員考慮及通過上文所述的外訪活動安排。

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
二零一八年十二月

檔案編號：HAD WTSDC 13-5/5/53 Pt.51

黃大仙區議會
粵港澳大灣區外訪團暫定行程

日期	日程	行程安排
1月10日	上午	香港指定地點集合，經港珠澳大橋前往珠海
		參訪橫琴新區展示廳
	下午	參訪珠海格力電器股份有限公司
		拜訪內地官方單位及參訪老人院及雅居樂(中山民政局)
1月11日	上午	參訪祈福繽紛世界地下停車場
		參訪李坑垃圾焚燒發電廠
	下午	參訪盒馬鮮生
		參訪寰圖雅居樂港澳青年創新之家
	晚上	夜遊珠江新城
1月12日	上午	參訪廣州規劃展覽中心
		參訪騰訊微信總部
	下午	拜訪內地官方單位 (中山大學粵港澳發展研究院)
		由廣州乘廣深港高鐵返香港